

证券代码：871686

证券简称：一安高新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，净利润-4,709,605.00元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7,829,724.32元，公司实收资本为10,080,000.00元，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的原因

- 1、公司主要客户群体化工领域大型工厂，受18年全国化工厂环评收紧的影响，导致各新建厂纷纷延期招标、开工。
- 2、原工程项目已接近收尾阶段，收入降低。
- 3、固定资产报废及房产处置产生的亏损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- 1、公司积极开展了银行渠道融资并已取得成效，一方面改善了公司的资金状况，支持业务的发展，形成新的现金流另一方面优化了公司拟负债结构，促进公司融资方式的健康发展。

2、目前公司所在行业竞争激烈，在加强同现有主要客户合作的基础上,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市场，充实营销队伍,拓宽公司销售渠道，寻求公司的利润增长。同时，重新重视公司所在地市场，公司与在本地有相当实力的公司正在洽谈多层面的合作。

3、在巩固现有行业地位的基础上，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，形成自主研发技术，保持行业技术领先水平，保证产品适应国家政策和社会发展的需求。报告日前已与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“重庆神华薄膜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薄膜太阳能电磁组件项目 CCTV 及门禁系统采购合同”，合同金额为220万元。

4、在成本控制管理方面，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项目管理，加强成本费用控制，提高项目质量，对质量实行严格的把关，树立公司良好口碑。

5、盘活资产，在改善公司资产结构的基础上，有效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。

6、公司董事会将沿着智慧城市战略方向发展，进行业务转型升级,争取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,为股东争取最大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一安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3 日